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WAI KEE HOLDINGS LIMITED

### 惠記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0)

#### 非執行董事之辭任及委任

董事會宣佈，朱達慈先生已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由二零一三年二月十五日起生效，而鄭志明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由二零一三年二月十五日起生效。

#### 非執行董事之辭任

惠記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朱達慈先生（「朱先生」）因業務繁忙，已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由二零一三年二月十五日起生效。

朱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不同意見，亦無任何有關其呈辭而需本公司股東垂注之事項。

董事會謹此對朱先生過去多年為本公司作出之貢獻致以衷心感謝。

## 非執行董事之委任

董事會欣然宣佈鄭志明先生（「鄭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由二零一三年二月十五日起生效。

鄭先生，三十歲，於二零零九年七月獲委任為新創建集團有限公司（「新創建」，為本公司一名主要股東）執行董事，亦為新創建執行委員會及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成員。彼亦為新創建若干附屬公司董事。彼於二零零八年一月起加盟新創建，主要負責監督新創建集團的基建業務及合併和收購事務。鄭先生為新礦資源有限公司、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及福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該等公司均為香港上市公眾公司。彼亦為中法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中法能源投資有限公司、澳門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國國內多家公司董事。此外，鄭先生曾擔任香港上市公眾公司民豐企業控股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直至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三十日退任。加入新創建前，鄭先生曾於里昂證券有限公司的基建及財團部任職研究分析師。鄭先生持有美國馬薩諸塞州巴布森學院理學學士學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鄭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除上文所披露者及出任本公司董事職務外，鄭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層管理成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於本公佈日，鄭先生並無或無被視為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其他權益及淡倉。

鄭先生已與本公司簽訂委任函，任期由二零一三年二月十五日開始至本公司二零一三年股東週年大會當日止，並須根據章程細則之規定退任及膺選連任。鄭先生可收取50,000港元，作為彼在上述期間出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之酬金。彼之董事袍金每年由董事會經股東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授權，以及參考彼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責任、本公司之業績及市場現況後檢討及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鄭先生並不知悉任何事宜而需本公司股東注意，亦無需要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的任何規定而披露資料。

董事會謹此歡迎鄭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惠記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趙慧兒

香港，二零一三年二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單偉豹先生、單偉彪先生及趙慧兒小姐，三名非執行董事林煒瀚先生、鄭志明先生及鄭志鵬博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志明博士、溫兆裘先生及黃文宗先生。